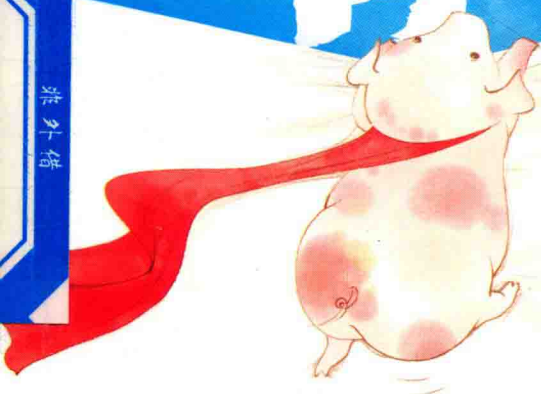


江湖天很晴

月星汐
著

Jianghu
Tianhenqing

番外篇



丹枫如火，芦花飘雪。
武林风涛静，江湖天很晴。

当废柴少女朱灰遭遇世家公子枫雪色
一边斗智斗勇，一边降服对手

欢脱、逗萌、热血的
江湖纪事

月星汐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江湖天很晴

Jianghu Tianhenqing

月星汐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mpany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江湖天很晴 / 月星汐著. — 北京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8. 5

ISBN 978-7-5596-0078-3

I. ①江… II. ①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41371号

江湖天很晴

作 者: 月星汐

责任编辑: 徐 鹏

封面设计: 80零·小贾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三河市祥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49千字 158毫米×230毫米 1/16 印张: 15

2018年5月第1版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96-0078-3

定价: 38.00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010-56421544

谁这么倒霉，生这么一个败家孩子？

她大字识不了一斗，功夫练不成几招，可吃喝嫖赌抽、坑蒙拐骗偷，这些没出息不长脸的事倒挺在行，不但一学就会，还带举一反三的。

听听人家怎么说她的：

一无所长，两竖为虐，三只贼手，四体不勤，五毒俱全，六亲不认，“七”男霸女，八方聚敛，“九”囊饭袋，十恶不赦，百无聊赖，千人所指，万劫不复……

谁是她的爹娘啊？谁啊！干脆点，爹去少林寺面壁，娘去峨眉山打杂，别在江湖上混了，丢不起那人！

就纳闷了，本来挺好一小孩儿，长着长着，咋就变异成江湖败类了呢！

不公平啊不公平！就这么一个扔大街上都没人稀得多看一眼的小破孩儿，居然还有好些美男抢着往家捡？老天爷！拜托您不要让这些帅哥年纪轻轻就老眼昏花好不好！

这个小破孩儿的故事，就和咱书中说的那样，说是喜剧，有惊悚；说是恐怖，有爱情；说是爱情，有悬疑；说是悬疑，有动作；说是动作，有文艺……

咳！没啥说的了，大家还是看汐的《江湖天很晴》吧，那个可爱坏小孩儿的精彩故事！

〈楔子〉

他们木然地躲在苇丛中，惊恐地望着对面沙滩上那个人间的修罗场，耳朵里灌满了濒死的惨呼。

那个沙滩上到处是尸体，断肢、内脏、碎肉，散落满地。

血流如溪，将江岸的沙石染成悚目的暗赭色，江水涌起一团团绯色的云，迅速漫延开来……

不知餍足地屠戮，如影随形地绞杀，一切都无可逃避。

这个时刻，那些黑衣蒙面的人仿佛成为天地间的主宰，肆意地收割着弱者的生命。

巨大的恐惧让他们不敢发出一点点的声音。

一个女人趴在船边呕吐，一个老人用拳头按住自己的嘴，一个中年男子紧紧握住刀柄，一个年轻的姑娘晕倒了，一对母女痴呆地抱在一起，一个女尼跪倒在地再也站不起来，一个流浪儿死死地咬着唇……他们眼睁睁地看着，希望眼前的一切只是一场噩梦……

然而，没有奇迹发生。

对岸，一个黑衣人用鞭刺进一人的心窝，另一个黑衣人雪亮的长刀当空斩下，一颗须眉皆竖的头颅迎刀飞起，远远地坠入江心，转瞬便被湍急的江水冲了下去，一片轻红随波而散。

其中一个黑衣人漫不经心地收刀，一串血珠沿刀刃滴落，他抬腿踢倒那具无头的尸身，向着人头跌落处望去，看到水面上那一捧长发，看到了对岸江边被密实的芦苇遮掩的木船，也看到了船上惊恐万状的渡人。

江面虽然不甚宽阔，但两岸相隔也有三十来丈，急流汹涌，明知道黑衣人

不可能杀将过来，木船上的人仍然被他眼中的冷酷残忍吓得心跳欲止。

那黑衣人想也不想，手腕一振，长刀在掌中激射而出，宛如一道利电，向着对面木船的船老大飞去，一刀直贯入他的胸膛。

船老大的身上鲜血狂喷，晃了两晃，栽入江中。

那流浪儿被血喷了一身，不禁腿一软，坐到船上，身边一个肥硕的家伙惊恐地在他身上拱动着，发出奇怪的声音。

船上的人都吓傻了，有人恐怖地大叫。

那个带刀的中年男子似是武林中人，虽然也被对岸的大屠杀惊呆了，但胆子毕竟比这些普通百姓要大得多，眼看被那些黑衣人发现了踪迹，情知若不速逃，给他们过得江来，必遭灭口，惊慌之下，他一手抄起竹篙，在水中一撑，渡船向后退得更远，然后被湍急的水流向下游推去。

几个黑衣人望着远遁的渡船，眼里闪着阴鸷的光。

〈 01 〉

浓雾散去，天上月圆。

野地里，一种浓艳得近乎黑红色的花朵，大片大片地开着，铺天盖地，触目惊心。

赤红的花朵妖冶而魔异，如烈焰，如鲜血，仿佛铺在黄泉路上的华丽地毯，踏上去，往前走，就是幽冥之界。

十三狼瞪大了眼睛，有些惊恐，不知道自己是怎么闯到这里来的。

十三狼是一个人，江湖中最著名的采花贼之一。

上个月，他诱奸了关西武林大豪铁掌孙三的胞妹，结果被孙三率好友部众一路追杀，纵使十三狼暗器功夫不弱，终敌不过对方的人多势众，只得一路逃回关内。

两个时辰前，为了躲避关西武林道的埋伏，他钻进了一片老林。在林中奔行不久，便遇雾迷路，雾散之后，他才发觉已陷身在一片诡异如血的花海之中。

“这是什么鬼地方！”

十三狼咕哝着，举手去擦额头上的汗，然后，他的手便僵在额头上。

风吹花动，随着那如泣如诉的声音，前面燃烧的花丛中，突然绽开一抹雪

白，冷艳、宁静、高贵，仿佛寂寞幽谷中的一朵莲。

那是一个少年。

一袭白衣，清逸出尘，静静地站在似血的妖红之中，如栖在花间的一片轻雪，风姿绰约，有着独步云端般的傲岸。

十三狼注视着他掌中的剑，白鲨皮鞘，白金吞口，虽未出鞘却透了几分寒意，顿时想起一个人，情不自禁打了个哆嗦。

江湖之中，喜欢穿白衣的人可不少，然而能把白色穿得这样孤傲雅致、不染纤尘的，只有传闻中来自“芦花千顷雪，红树一川霞”的枫雪城的那位。

要真的是他……那就……真晦气！

对望片刻，白衣人开口道：“千手摘花十三狼？”

十三狼试探着问：“阁下是枫雪城的雪色公子？”

白衣人微一颌首，顿了顿，又道：“我来杀你！”语声静如春水。

“哦！”

十三狼都懒得问为什么，反正这帮自以为是的名门正派，要杀人总会找到理由的。不是为了他强暴人家的妹子，就是诱奸人家的老婆，或者是拐骗了谁家的闺女，总之没什么新意。

雪色公子见他没有反应，反觉得有点奇怪：“你不逃？”

十三狼冷笑：“我为何一定要逃？”就算对方名头再响，他也不能一招未试，便被人吓死！

雪色公子，枫雪城城主“一剑枫轻色”和夫人“满袖花千雪”的独子，据称是江湖中近三百年来少有的少年奇才。传闻中，九岁独挑山西黑风山庄，称雄山西二十载的黑风庄主，被他逼得从此臣服枫雪城；十一岁灭连云盟，连云盟老大心服口服；十二岁挑战天下成名剑客，后十数位江湖有名的剑客莫名退隐；十三岁为救黄河水患的灾民，一人连劫江南四十八寨；十四岁为了替一个无辜被杀的农家孩童报仇，千里追杀狂魔血屠子，终在大漠将之击毙……

多少年来，江湖不论黑道白道，提起枫雪城的雪色公子，无人不赞其侠义仁心、义薄云天，他掌中那柄会尽天下英豪的白色长剑，也被武林人称之为“雪色”，被推为当今十大名剑之首——武林中，仗掌中兵器成名者多矣，却唯有雪色公子掌中的剑，是因其人而成名。

十三狼上下打量着对面那个白衣少年，心中有些犹疑：

江湖传言也不可尽信，枫雪色虽然成名很早，可毕竟只是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伙子，就算在娘胎里就练功夫，又能高到哪里去？多半是仗着家世显赫沽名钓誉，被一些无耻之徒捧上天去……

想到枫雪城在江湖中的地位，十三狼有点头疼。

这种世家子弟，一向自命不凡、自命侠义、自命风流，成天不是管管闲事、打打架，就是扮扮酷、耍耍个性，幼稚又无聊，最是讨厌不过。

然而，他们虽然未必有真本领，但身后代表的势力却不小，被这种人缠上，那就跟被水蛭叮上似的，咬住就不松嘴，不吸出点血来，不会罢手。

他可以不怕雪色公子，却不得不顾忌枫雪城及其一众帮闲——算了不打了，惹不起，咱还跑不了吗？

他眼睛骨碌碌地转了一圈，在四面的艳红中寻找退路。

枫雪色望着他，很好心地提醒：“右面是你穿过的林子，铁掌孙三带着属下正在赶来；后面是处断崖，高百余丈，以你的轻功，跳下去即使不死，也免不了残疾；左边，十里之外，有望月溪，如果你能过得这条小溪，说不定便可觅路逃生。”

被人一语道破心思，十三狼忽然觉得有点小看了对方。

枫雪色接着说道：“不过，我不会让你过望月溪的。”

他忽然袍袖一展，劲风过处，只听得叮叮几声，数十枚晶亮的暗器跌落。随即，有万千红瓣被一股烈风卷起，在空中旋舞，妖异而灵动，仿佛烈焰焚尘、苍天泪血。

十三狼两手握满暗器，额头冷汗滑落。人称他是千手摘花，暗器功夫江湖称绝，然而这一瞬间的冶丽景象，即使他真的有千只手采花，只怕也做不来吧？

眼睛里，除了漫天的血红，什么也看不见。十三狼不要命似的把身上所有的暗器都打了出去，却如泥牛入海，声息皆无。

直到漫天花雨中，惊现一瀑雪色的光芒，然后，他的鼻尖突然闻到一股血腥气。

真正的血腥味道，犹带着暖意。

他还来不及去追究这血气从何而来，便觉得咽喉微微一凉，低头望去，一截如银似雪的剑尖，正缓缓抽离，刃上有血珠滚下。

“倒霉……”

十三狼的喉咙深处，挤出最后两个字，然后，他不情不愿，又心甘情愿地倒了下去。他虽然轻视这个白衣少年，但是并没有轻敌。刚才他的确已经全力以赴，却连看都没有看到，那柄剑是怎么刺入自己咽喉的。

枫雪色低头凝视着十三狼的尸体，眼神里有一抹悲悯。

他并不喜欢剥夺别人的生命，可是很多时候，除恶人，是为了令善良的人更好地活着。

远处，隐隐传来轻灵的脚步声，应该是追踪十三狼而至的铁掌孙三一行人吧？

枫雪色将剑还匣，白衫轻振，转瞬便消失在如火似血的妖花之间。

清流婉转，月光如冰。

枫雪色衣袂翩然，站在望月溪边的一块青石上，洗涤着剑上的杀气。

前方，突然传来一声女子惨叫，声音短促，在这寂静的山林之中，却显得分外凄厉。

林中宿鸟被这声音一吓，扑翅惊飞。

枫雪色蓦然抬头，足尖一点，跃过清溪，如行云一般向声音的来处滑了过去。

转过两道山弯，山脚下是一座小小的村子，夜正深，村子里没有一星灯火。

尽管那惨叫只是一声，但枫雪色仍然断定，它就是从这座村子里传出来的。

然后他便看到，在村口的那间茅房门前，倒伏着一具无头的尸体。

这具尸体，穿着女人的内衫，两只手仍然抓着青布腰带，头却飞到不远处的矮篱上，凄清的月光下，那双眼睛里凝滞的恐惧显得分外清晰。

大捧的血，喷溅得满地，带着温热的腥气。

尸首分离处，兀自“咕嘟咕嘟”地冒着血，皮肉收缩，伤口均匀，骨碴平整，显然是以刀剑等利器，一招断头。

普通的凶手可没有这样的手法，即使是常年屠牛宰羊之辈，也无法如此干净利落地将人的头身切成两截。

然而，这还不是枫雪色最关注的。

他更在意的是，这个女人被杀之前的那声惨叫，连远在数里之外的他都被惊动了，为何，这村子到现在都一点动静没有？

当然不会全村人都吃了蒙汗药睡死过去了。

那么，便只有一种可能——这个村子，已经没有人。

或者说，已经没有活着的人。

他也能听不到这村子里，有任何人活动的迹象。

短短的一瞬间，枫雪色已推断出事件的前因后果：

这个女人方便之后，边系腰带边往回走，却撞见什么，只来得及呼叫一声，便被一刀割成了两段。

那么，她究竟看到了什么？这么一个小小的村子，又有什么？

枫雪色身形突然拔高，掠上了一棵高树，站在疏冷的横枝上，居高临下地向村子里望去。

月色凄迷，村子黑黢黢的，家家掩门闭户，看不出任何异样。背后的山影狰狞而诡异，耳中除了有风吹叶动的声音，便是一片寂然。

他的神情有些凝重。

从听到女人惨呼到他赶到这里，几乎只是弹指的时间。凶手是仍在附近埋伏，还是已然遁远？

若是前者，凭他的功夫，附近数十丈内，连花开叶落的声响都逃不过他的耳朵，凶手隐藏得再好，总控制不住呼吸和心跳吧？

如果是后者，则凶手武功之高，犹在他判断之上——当今江湖，叫得出名号者，速度快过他的，可没有几人。

“哗啵”一声轻响。

东首一间房屋的草顶上突然爆起了一星火花，火势迅速蔓延开来，黑夜立刻被点亮。

枫雪色从树上疾扑而下，冲进火里。

虽然听不到村子里有活着的人，但他仍然不死心，想看看还有没有漏网之人。

他踢开最近的一扇门，扑进屋子，借着火光，看到这是个普通农家，有些粗陋的家具，屋角一张木床，上面躺着一个女人和两个孩子。

母子三人的头都以一种很奇怪的角度歪着，显然是颈椎被生生地扭断了。

枫雪色冷静镇定的眼睛里，突然有了一抹血色。

他掉头冲进第二户人家，差不多的房屋格局，一个老婆婆倒在地上，双眼凸出，舌头伸出嘴外，脸色青紫，颈上还有一道黑紫色的痕迹，明显是被勒死的。

第三户人家，七口人全部胸骨内陷，口鼻呛血，在睡眠之中被重手法击杀。

第四户全家人都被一种极残忍的手法开膛破肚，床上的被褥，已经被血浸透了。

第五家包括一条护院的狗在内，死亡原因全是头骨被一种重兵器捶裂。

第六家与最先发现的女尸同样，都是被利器一切两段。

第七家的主人死得甚是安详，只是脸色铁青，嘴边有黑色的血，显因中毒而死……

火光熊熊，浓烟冲天，火舌不断舔向其他建筑，全村都被卷进烈焰之中。噼噼啪啪的火星爆裂声、屋梁倒塌声，夹杂着人肉烤焦的气味，闻之欲呕。

枫雪色的眼里跳动着火光，脸色却比雪还要白。

这个村子二十一户人家，八十六口人，无一幸免。

都是普通的贫寒农家，可即使村子正中房子建得最好的那家，也没有被抢劫的迹象。

而且，八十六口人，是被七种不同的手法所杀。一击即死，简单而专业，迅速而有效，却没有丝毫特点。

习武之人，在杀人对敌时，会自然而然地使用自己最熟悉的功夫，见多识广的人一见便会认出来。然而，这些最简单的杀人方法，却绝对不会暴露出杀手的身份——这是刻意的吗？

这个看上去十分普通的小村子，究竟因何会被这么多凶残的杀手屠村？而且连老人、孩子、女人都放过？

虽然，他是在赶路途中。虽然，这些人与他毫无关联——一刻钟之前，他甚至都不知道世界上还有这个地方、这些可怜的人。

但，面对这些被残害的普通村民，他不能不管。

火势越来越大，用不到天明，这个村子、这些尸骨、这起血案，就会被大

火吞噬得干干净净，所有的冤屈和被杀痕迹，都会被烧光。

枫雪色再次冲进火里。

刚才忙于救人的时候，他已用最快的速度察看了现场，虽然什么线索都没有，可是他不甘心。

火蛇向他扑卷着，他挥着劲风逼开烈焰，虽在酷热烈焰中，依然白衣翩然。

仍然是什么都没有。

做这件案子的人，手段毒辣，手法老练，一点破绽都没有留下。

现在，他只有唯一的、不是线索的线索——那七种不同的杀人手法。

枫雪色身形疾闪，躲过一条倒塌的房梁，人已在火圈之外。

然后，他便听到一声极低的声音，似虫儿无意中的扑翅，又似压抑的轻噎。

枫雪色身体忽然旋转，如一片微羽被夜风吹起，人已掠了过去。

夜已经很深，空中明月，笼罩着一团若有若无的淡霭。荒山野地，一派冷寂。

东侧，五十丈外，是一片阳坡，坡上是高茂的草。

而那一声哽咽，便是从草丛中传来。

“出来！”枫雪色声音如冰。

草丛里什么动静都没有，仿佛刚才只是风拂过叶尖的声音。

枫雪色却丝毫没有认为自己听错了，他再次冷冷地说：“出来！”

仍然毫无声息。

他的眼睛里现出一抹杀意，静止了片刻，身子向前滑出数尺，连鞘的长剑轻轻地挥了出去。

草丛中突然蹿出一个人，可是在他还什么都来不及做的时候，带鞘的剑，已抵在这人的后心上。

这只是个半大不大的孩子，身材瘦小，衣服也破破烂烂的。

原来只是一个穷人家的小孩！是受了爹娘的打骂，躲在这里独自委屈吗？

枫雪色慢慢地把长剑收回：“你一直躲在这里？”

那小孩惊恐地看着他，身体抖得像打摆子，想哭，却又不敢。

“那个村子里的事情，你全看到了？”

那小孩拼命点头，眼中的惊恐更甚。

枫雪色温言说道：“不要害怕，把你看到的，告诉我！”幽深的眸子里，带着怜悯的暖意。

那孩子傻呆呆地看着他，张张嘴，又闭上。

枫雪色暗暗叹了一口气，这毕竟还是个孩子，看到这种屠村惨案，肯定被吓坏了。

这个孩子，是唯一的活口，这起血案，还得着落在他的身上。

月光透过薄薄的云缕，照在孩子的脸上。

那张脏乎乎的脸，现出一种奇异的变化，先是有血，自眼窝缓缓地流下。然后鼻子、嘴巴、耳朵，也出现血痕。再然后，他脸上几乎每一个毛孔都渗出鲜血。

黏稠的血，惨淡的血，诡谲的血。

孩子觉得脸上痒痒的，有点茫然地抬手擦了擦，刚看着沾在手上的一片肉皮发呆，“破”的一声，手指皮肤却被胀破，然后自指端而上一寸一寸地爆开。

枫雪色脸色微变。

是毒！好厉害的毒！

左手疾挥，五指如弹琵琶，在那孩子身上一路点下。然后撕裂白衫，裹住这血葫芦般的孩子，身形一展，从草上飘了出去。

村里的火仍然在烧着，只是能燃的东西都烧得差不多了，火势已颓，用不了天明，这里便会变成一片白地，然后所有的罪恶便都不存在了。

〈 02 〉

“如今却忆江南乐，当时年少春衫薄。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翠屏金屈曲，醉入花丛宿。此度见花枝，白头誓不归。”

韦庄一曲《菩萨蛮》，道不尽江南多少笙歌曼舞、风流年少。

烟花三月，江南正是草长莺飞、莺啼燕语时节。

流花河畔的青阳城，长草盈绿，柳丝轻扬，香葩浓艳，春风旖旎。

流花河，是青阳城名门望族聚居之地。两岸是数不尽的金粉楼台、雕梁画栋，河上是看不完的画舫凌波、桨声欸乃；青楼比肩，酒家林立，丝竹缥缈，醇酒笙歌，美人嬉戏，富贾云集，文人荟萃，好一派盛世繁华。

美人巷口，有青石斜桥连接南北两岸。此时，正有一人一骑，踏桥而过。

那是一名俊朗不凡的少年，一袭白色春衫，腰间悬剑，衣袂翩然，胯下银鞍白马，气势如龙，神骏非凡。

这一人一马，气度从容，虽然是行走在闹市之中，却如独步云端般傲岸。

白马春衫名剑，少年风流，自然便有美人垂青。

一名着翠色衫子的美貌歌妓，正倚着栏杆闲眺，望见楼下翩然而过的美丽少年，芳心一阵乱跳，纤纤玉手一松，捏在手心里的帕子飘然而落。

街上行人摩肩接踵，那少年勒马缓缓而行，唯恐碰到路人。正行进间，忽觉头顶香风微送，他头也没抬，只是轻轻一拍马颈，白马疾行几步躲开。

翠衫歌妓佯装羞恼地顿足，惹来一众莺莺燕燕的打趣和娇笑。随即，又有一个粉衫裸臂的女子“失手”将手中的一枝桃花落下，另一个云鬓金钗的丢下一枝百合，一个珠圆玉润的丢下一包果子……

少年气度从容，被那些女子无礼引逗，不喜也不恼，只是低垂着头，不疾不徐地催马而行，那些女子抛下的物品，却没有一件落在他的身上。

渐行渐远，花街柳巷的尽头，流花河东岸的青石阶下，停着一艘画舫，金阁朱栏，薄纱飘垂，端的华丽。船头悬挂的朱旗，上面那“樱桃破”三个字，笔力浑厚独出，丰骨秾丽，一看便知出自名家之手。

这时，两名青衣小厮自画舫抢上岸来，垂手问道：“枫公子，我家公子等您很久了！”

白衣少年“嗯”了一声，一跃下马，左边的小厮立刻毕恭毕敬地接过缰绳，右边的小厮则躬身请少年上船。

少年拾阶而上，径直登上船头。

舱门微开，一名娇艳的女子立在门边，抿嘴轻笑着挑开帘幕：“公子请！”水滴滴的眼珠轻轻一转，煞是勾魂。

少年微一颌首，踏入舱中。

珠帘之后，一名仅着绯色轻纱的清丽女子怀抱琵琶，正一边弄着弦，一边

樱唇轻启唱吟，她的身边，另有两名美艳少女，坐的那个击着檀板，卧的那个把头枕在一男子的腿上，男子抚着她光滑白嫩的脸蛋，修长的手指在她腮上随拍轻扣。

那男子相貌清雅，随随便便地坐在厚厚的波斯地毯上，斜倚靠枕，凤目微眯，眉峰舒展，仿佛静到了极致，然而满室的妖娆却都给他一人占尽，那数名或清丽或冶艳的女子，便如众星拱月一般，在他的面前，黯然失色。

女子们见少年进来，急忙敛衣施礼。

那男子却只慵懒地欠欠身，一袭光滑柔软的蓝色丝质长衫，如水般漾开。

他招招手：“请坐！”轻轻一拍掌，几个歌妓乖觉地奉上茶点果子。

白衣少年微微一哂，抱抱拳，坐在一边。

那男子亲手斟茶，玉色的碗盏，汤液清澈浅碧，清幽扑鼻。他含笑道：“这是昨天新到的雨前龙井，贤弟尝尝。”

少年端起茶盏，举到唇边，饮了一口，才道：“好茶！”

手腕微舒，雪袖如波，几缕柔和的风轻轻地拂上了那几名歌妓的穴道，她们尚未明白怎么回事，身体已经软软地倒了下去。

蓝衫男子神色不变，慢慢地喝茶。

画舫沿着流花河，向下游驶去。

蓝衫男子的目光越过遮窗的薄纱，望向河面，叹息道：“最近，可越来越无聊了。”

白衣少年淡然道：“我不是来听你发牢骚的。”

蓝衫男子轻笑：“贤弟应该多笑笑。否则，知道的呢，会说你少年老成，不知道的呢，人家会以为你患面瘫……”

“我也不是来听你教训的。”少年将手中的茶盏放下，“我送来的人，怎么样了？”

蓝衫男子神色一敛，轻轻叹了口气：“已经不成啦！”

少年明朗的眸子暗了一暗：“那是什么毒？”

“十八年前，江南铁家三少，一夕间全身爆胀，死时不仅体无完肤，连内脏都胀烂如浆，惨不忍睹，后据一位绝世神医验骨诊言，那是一种来自南疆的秘毒，因中毒者全身毛孔流血，皮肤溃烂，如穿血衫，所以，此毒便称作血缕衣。”

“这位绝世神医，可是悲空谷的晚夫人？”

“便是此人。”

十八年前，悲空谷的晚夫人应该还不到双十年华吧？负一身绝世的医术，胸怀慈悲济世之志行走天下，无论是平民百姓，还是高官巨富，救人无数。医者仁心，被世人称为大慈女菩萨。

少年沉默了片刻：“血缕衣，可有解药？”

“血缕衣霸道歹毒，在南疆失传已久，却想不到，居然会有人将它制作出来！当年晚夫人为了寻找克制这种毒的药物，在中原奇侠神剑晨墨白的护送下，亲赴南疆，却从此一去不返。数年后，才有人在悲空谷看到晚夫人。后来便有江湖传说，称晚夫人在南疆遭遇惨变，返回中原之后，便一心隐居，从此再不谈医。”

少年道：“那么，血缕衣，仍然无解？”

蓝衫人缓缓摇头：“没有人知道。不过自从铁三少死后，血缕衣便再也未现江湖，久了，人们便也忘记了。没想到，事隔十八年，它又出现了！”

“那孩子中的毒，便是血缕衣？”

“他的死状与我接天水屿典藏所载铁三少之死非常相似，但仍不能十分确定。我已经命人将尸身妥善处置，快马送往悲空谷，希望晚夫人能够为我等解惑。”蓝衫人叹息，“只知道，晚夫人是否理会此事。”

少年沉思道：“谁会用这种毒药，对付一个贫困人家的孩子呢？”

他抬眼看向蓝衫人，“当年对铁三少下毒的人，是谁？”

“据铁家的人说，是一位美貌少女，只因为被铁三少调笑了几句，便下了毒手。”蓝衫人语声一顿，“你怀疑这个女子和你碰到的案子有关？那就完全错了！”

“为何？”

“因为她已经死了！”蓝衫人淡淡地道。

“十五年前，东瀛武士大举入侵寻衅，武林道上七帮十六派的豪杰在东海巨鲸岛阻敌中伏，濒死苦战，各地援兵未赶到，正危急万分之时，一个女子驾舟在倭贼后方突破，独自闯岛，竟将倭人全部毒杀，敌酋临死反击，这名女子身受重伤，被击中落海。据当时幸存的人说，连日苦斗，海中满是血腥，早已引来无数鲨鱼噬尸，待群豪撑伤体欲救援之时，这女子……连尸身

都不见了！”

少年喃喃道：“原来，这位用‘血缕衣’毒杀铁三少的，便是踏波西来鱼小妖！”

十八年前，鱼小妖一度名动江湖。

没有人知道这个女子从何而来。她如雨后空山的一朵优昙婆罗花，来无影，去无迹，突然间便出现在江湖上。

她容颜美艳，却喜怒无常，仗着一身神乎其神的毒功，恣意妄为，心性邪而手段狠，曾经因为某人多看了她一眼，便弄瞎了人家的眼睛，也曾经为了一对可怜的孤儿寡母，便毒死了欺负她们的亲戚全家……

她混迹江湖只短短三年，却结下无数的死仇，可是她似乎越是仇家满地，越是觉得开心；越是难惹之人，越是要惹；越是在伏杀之中，日子过得越是逍遥自在。

可便是这样一个人见人恨、心理扭曲的蛇蝎美人，却在被仇人一路追杀操舟渡海亡命时，如神女天降，闯进神州侠士和倭土贼寇对决的战场，并舍生扭转乾坤。

鱼小妖虽恶，但东海巨鲸岛之战，为国捐躯，人人景仰，因此江湖上也不再以妖女称之，而人人尊称她为“踏波西来”，以纪念血战之中，那披着满天霞光凌波飞来的一叶扁舟。

家恨固不能忘，但国仇大过家恨，因此即使是以江南铁家为首的一千仇敌，亦从此闭口不谈血仇，算是对那个壮烈又歹毒的女子鱼小妖，表示一丝的敬意。

遥想昔年快意恩仇的前辈，和悲壮惨烈的武林传说，两人都有些心驰神往。

画舫内一时无言，良久，蓝衫男子稍稍坐正了身子，挽起了窗纱。

外面不知何时，已经烟雨迷蒙。

若有若无的雨丝，打湿了清冷的石板路，白墙灰瓦的建筑，雕花的窗子映着的纤细身影，河边飘摇的水草，弯弯如月的拱桥，橹桨划过水面的声音……好似一幅动中有静的淡雅水墨画。

他轻轻地叹了口气：“江南的山色空蒙，水色温润，终究比我那接天水屿